

济南市历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质量 量监督抽查结果送达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办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总局令第18号）等法律法规规章，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了电缆产品质量省级监督抽查，济南市历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按照规定将《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结果通知书》、《检验报告》等文书资料送达标称生产者。

由于标称生产者地址信息不详、无有效联系方式等原因，造成相关文书无法正常送达，现予以公告送达（详见附表）。请标称生产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济南市历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取上述文书资料，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

产品标称生产者如对检验结果有异议，请自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书面异议申请并办理相关手续；十五日内未向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地址：济南市历城区花园路33号 邮政编码：250000

联系人：质量监督科 联系电话：0531-88023764

济南市历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2月09日

附表：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公告送达表

絮用纤维制品

序号	产品名称	标称商 标	生产日期或批号	规格型号	受检单位	标称生产单位	判定结果	不合格项目
1	对流式电 暖器	暖倍达	2024年10月//	ABLTT-1	济南历城春 阳家用电器 经营部	济南家家暖科 技有限公司	不合格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 线项目

说明：1. 表中检测数据以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2. 涉及标称生产单位及产品信息为样品标称信息。